

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22日，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公司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南京向天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认真听取了建设单位、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情况汇报，现场仔细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调试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梁山县拳铺工业园区泰福路中段路北。项目总投资12592万元，建设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项目占地面积53587m²（合80.38亩）平方米，购置液压摆式剪板机、板料折弯机、液压折弯机、钻床、数控等离子切割机等加工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向天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7月6日梁山县环境保护局以梁环审[2018]10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8年9月18日-9月19日由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调查）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调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调查）监测报告。

本项目从新建到试生产期间没有发生环保等部门转交及要求配合调查的环境、安全方面的投诉情况。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1.2万元。占总投资的7.5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的范围为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生产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核实，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喷砂工序环评要求为“喷砂粉尘+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实际建设为“喷砂粉尘+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但检测结果达标；

（2）等离子切割工序粉尘环评要求为经一根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为两根排气筒，但总布局合理，废气处理效率升级；

因此，经专家组评审认定，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采用雨水沟收集后就近排入雨水管网。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餐饮废水。

(1) 生产废水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数控等离子切割废水和喷漆废气处理设施废水。

数控等离子切割用水中含有部分机油和金属废屑，经絮凝+人工打捞处理后重复使用，不外排。喷漆废气处理设施用水循环使用，定期絮凝+人工打捞处理后循环使用，半年更换一次，年更换水量为 42.4m³/a。更换后的废水，按危废处置，不外排，已与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协议。

(2) 生活污水与餐饮废水

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与生活污水均经管道收集后排入厂区化粪池及早厕内进行沉淀处理后，委托附近农户定期清运，清运后由其负责集中消纳处理，腐熟后做肥料，不外排。目前尚未接通管网，待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二) 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有等离子切割粉尘、焊接烟尘、喷砂粉尘、喷漆房废气、烘干室有机废气、气割废气等。

(1) 有组织废气

1、涂装工段废气

本项目涂装生产过程会产生漆雾和油漆内的有机溶剂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等有机气体。

项目喷漆、烘干均在喷漆房内完成，项目喷漆房四周共设置4套水帘+水帘+水洗喷淋塔+过滤棉+UV光解+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汇集后经P1排气筒于15m高空有组织排放。

2、喷砂工段废气

项目喷砂室密闭，产生铁质粉尘经旋风除尘器+布袋式除尘器除尘系统处理后，通过P2排气筒15m高空有组织排放。

3、等离子切割工段废气

本项目大部分的型材和板材下料采用等离子切割下料，在等离子切割的过程中由于金属熔化与高速气体碰撞产生烟尘，其主要成分为金属及金属氧化物粉尘。本项目采用湿式处理方式，所谓湿式处理方式（湿式切割）就是利用一个水床切割平台，把工件放置在水面上，然后再紧贴水面的地方完成切割作业，用水来捕捉切割过程中产生的烟尘，从而达到净化环境的目的。等离子切割头上设集气罩，集气罩四周设透明软帘，使切割头周围形成相对密闭空间，以防止粉尘逸散，有效提升集气罩的收集效率。集气罩上设管道连接至小型除尘器，后通过P3南排气筒15m和P4北排气筒15m高空有组织排放。

4、食堂油烟

食堂厨房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经风机引至高出食堂房顶1.5m的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1、焊接烟尘

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经车间无组织排放。

2、气割废气

项目气割产生的气割烟尘经车间无组织排放。

3、未被集气罩完全收集的粉尘及有机废气经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剪板机、切割机、车床、钻床、水泵、电机、空压机等设备。剪板机、切割机、车床、钻床等设备的噪声；水泵、电机、空压机等设备的噪声，经选用高质量、低噪声设备，在噪声级较高的设备上加装隔声装置等，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各种水泵及风机均采用减震基底，进、出口处采用软连接以降低管道噪声；车间采用双层窗，并选用性能好的墙面材料；在结构设计中采用减震平顶、减震内墙，水泵等大型设备采用独立基础，以减轻共振引起的噪声；冲压车间各高噪声设备设减震沟；厂房建设时，应尽量避免孔、洞、缝的存在，保证厂房的隔声效果等降噪措施后，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有金属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员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有漆渣、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

① 一般固体废物

（1）钢材下脚料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在下料、成形、机械加工等工序产生钢材下脚料，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外排。

（2）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在喷砂工序产生氧化铁皮渣，项目旋风除尘器+布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外排。

（3）等离子切割水池渣

本项目在等离子水面切割工序循环水池内会产生铁渣等金属渣，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外排。

(4) 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在总装工序会产生废包装材料，主要为薄膜、纸质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统一销售。

(5)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定时收集，垃圾桶密封无渗漏，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② 危险废物

(1) 废切削液、废机油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需使用切削液，使用后的切削液经切削液循环系统过滤，去除杂质后可循环使用。在切削液使用中不断自然损耗，再添加新的切削液补充，定期更换。由于本项目切削加工量较少，切削液使用量也很少，废切削液年产生量为 0.3t/a；废机油的年产生量为 0.25t/a。废切削液、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编号 HW09-900-006-09，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2) 喷漆废水沉淀物+漆渣

喷漆废气经两道水帘+水喷淋塔+过滤棉过滤的方式去除漆雾，喷漆废水中沉淀物、喷漆过程中产生的漆渣均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HW12 染料、涂料废物”，废物代码为“900-252-12”，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3) 废过滤棉

废过滤棉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HW49 其它废物”,废物代码为“900-041-49”,委托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4) 废漆桶、废溶剂桶

本项目在喷底漆和喷面漆工序产生的漆渣和废漆桶,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HW12 染料、涂料废物”,废物代码均为“900-252-12”,未被损坏的漆桶、溶剂桶经收集后,由山东贝格尔漆业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

(5) 废活性炭

主要为喷漆房及调漆间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工艺产生,产生的废活性炭量为14.307t/a,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HW49 其他废物”,编号为“900-041-49”。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委托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6) 废 UV 灯管

废 UV 灯管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HW29 含汞废物”,编号为“900-023-29”经现场踏勘,目前尚未产生,一旦产生,须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

四、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一) 环保设施试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全厂排气筒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1中的一般控制区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速率排放限值要求;全

厂排气筒有组织二甲苯、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的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1部分：汽车制造业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801.1—2016）表1中“特殊用途汽车”的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监控点颗粒物小时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二甲苯、无组织VOCs小时最大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1部分：汽车制造业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801.1—2016）表2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在51.7~58.7dB(A)之间，小于其标准限值60dB(A)，夜间厂区不生产，小于其标准限值50dB(A)。因此，厂界昼夜噪声测定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有金属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员工生活垃圾，危险废物有漆渣、废过滤棉、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UV灯管。

其中，钢材下脚料、除尘器收集粉尘、等离子切割水池渣以及废包装材料均出售给废品收购站，不外排；生活垃圾定时收集，垃圾桶密封无渗漏，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切削液、废机油、喷漆废水沉淀物和漆渣、废过滤棉、废漆桶、废活性炭均属于危险废物，产生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东鲁南渤瑞危险废物集中处

置有限公司处理，其中，未被损坏的漆桶、溶剂桶经收集后，由山东贝格尔漆业有限公司回收再利用。废UV灯管目前尚未产生，一旦产生，须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

（二）环境管理调查

1、环评批复及三同时执行情况调查

项目严格落实环评批复要求，并且生产设备与环保设备同时施工，同时运行，同时投产使用。

2、组织结构及制度

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制定了《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环保领导小组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切实有效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熟练掌握厂区内所有风险源及相应的应急措施，在风险源安装预警和监测装置，建设相配套的事故应急设施，配备应急物资，在非事故状态下不得占用，并定期维修保养，每年定期举行应急演练，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对风险评价实施动态管理，保证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确保环境安全。

4、安全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检查，及时维护生产设备。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如，佩戴防护眼罩等。

5、排污口规范化情况调查

按照国家规范设置了排污口，并安装了排污口标示。

五、专家意见：

（一）报告修改意见

（1）进一步完善验收检测（调查）报告。

（二）现场整改意见

- 1、补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 2、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并建立运行台账，并建立规范的人工采样平台；
- 3、化粪池及时清污，确保生活污水不外排；
- 4、完善危废库建设；
- 5、加强厂区地面硬化、绿化，加强车间地面扬尘清理，避免扬尘对周围环境影响；
- 6、提高移动焊烟设备对焊烟的手机效率；
- 7、定期进行自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向社会公示。

六、验收结论

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挂车、半挂车、罐车生产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保治理设施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项目建设过程中满足环境保护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要求，达到主体工程与相关措施相匹配的要求；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验收检测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达到了相关排放标准；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现重大变动。经专家组评审认为该项目原则上通过环保验收，但需根据以上专家意见整改提升。

山东晨润达汽车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8年10月22日